

广东省交通集团数据治理实施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省交通集团数据治理实施服务项目，项目业主为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2.2 项目概况：本项目从数据治理实施方案、数据制度建设、数据治理落地实施、数据认责等方面开展广东省交通集团数据治理工作。

2.3 项目招标范围：采购数据管理制度及技术标准的建设完善服务（包括制定数据治理方案、开展数据制度体系建设及数据管理知识专业培训等）以及数据治理支撑服务（包括元数据盘点、数据脉络梳理、数据质量落地实施、数据标准落地实施、数据认责落地实施及数据治理过程支撑与数据运营服务等工作），详见第五章用户需求书。

2.4 项目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 8 个月内完成数据管理制度及技术标准的建设完善服务的全部成果文件的编制并经招标方组织评审通过，进入宣贯辅导期，宣贯辅导期在合同生效后 12 个月结束；数据治理支撑服务期为合同生效后 12 个月，若合同生效后 12 个月内未能完成全部数据治理实施所包含的人月投入，最多可再顺延 6 个月，若顺延 6 个月结束后仍未能完成全部人月投入，则未投入的人月费用部分将不予结算。

2.5 质量要求：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

2.6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516 万元。其中：

（1）数据管理制度及技术标准的建设完善服务：最高限价 156 万元；

（2）数据治理支撑服务：最高限价 360 万元，至少包含 150 人月工作量，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用户需求书“人员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经营范围应包含软件开发或信息技术等方面服务。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相关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3.2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至少一个数据治理实施相关的项目，且合同总金额不低于 300 万元（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验收报告等项目佐证材料）。

3.3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团队成员不少于 13 人，其中驻场人员不少于 5 人。具体人员要求详见第五章用户需求书“人员要求”（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清单）。

3.4 其他：

（1）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因投标人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无刑事犯罪行为；（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2）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需提供网页截图）；

（3）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月 日至 2024 年 月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投标登记，同时将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投标登记申请表》的**彩色盖章扫描件**发送到 Lhdf_2024@163.com，网上投标登记及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人确认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出（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予办理确认发放）。

《投标登记申请表》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中下载《投标登记申请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5.2 递交方式：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邮寄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6.2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报名期间，如某个标段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八、监督部门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审计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89 号城建大厦 14 楼

联系人：胡工、刘工

电话：020-38892911、13802524545

邮箱：Lhdf_2024@163.com

招标人：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日

